

编辑荐书



《人生》

《人生》是路遥的成名作,与茅盾文学奖作品《平凡的世界》比起来,简短许多,叙事节奏更快,故事一波三折,戏剧性很强。相同之处是,两部作品都饱含浓郁的陕北农村风味,无论是人物性格塑造还是乡村风貌描写,都散发着如黄土般温厚朴拙的质

感。小说并不长,语言平实质朴,所有人物关于人生抉择的故事交织在一起呈现,放在今天依然很有启发。

农村知识青年高加林无比煎熬地选择抛弃农村爱人,与城市姑娘恋爱,换取大城市的无限机会,最终却没能逃脱再一次回家务农的命运,他的悲剧到底是谁之过。路遥在开篇写道:“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,但紧要处常常只有几步,特别是当人年轻的时候。”预示人生的所有处境都是自己选择的结果。80年代该书曾引发过全民大讨论,许多人最后将答案放在了社会这个大命题上。30年后,同样的矛盾在如今的农村可能仍然存在,那些接受过一定教育的“高加林”们向往城市却不被接纳,根在乡土却很难像祖辈一样融入。这或许也是我们农村工作应当思考的问题之一。(肖兵)

作为一位资深的老作家、老报人,李汉荣先生诗一样的语言,被称为“最受中学生喜爱的美文作家”。本书精选62篇经典散文,围绕“情”字这一主题,分为六卷描写了对山川万物的感情。

全书分为“月光落在月光上、人间天堂、草木有本心、在时

间洪荒里安坐、寂静空山和时光长安”六个部分,书写祖父母生活过的山川河流,父母把玩过的岁月遗物,我们梦见过的星辰大海,孩子们希冀的童话世界。书中以图文相合的形式,让读者行走在光影与诗意图里。从人到动物、植物、器物、环境、精神,囊括万物,又针对人的内心需求,在外界物的世界里找到内心的和谐共鸣,寻到生命的慰藉,让人温暖前行。

《万物有情》处处围绕一个“情”字这一主题:人之有情,让人觉得人间值得;动物有情,可以为友师;植物有情,以滋养天地;器物有情,以怀念岁月;自然有情,以浇灌我们的心灵;历史人文有情,以激荡我们情感。面对有情的日子、有情的种种,在这个喧嚣而浮躁的世界,让我们回到原始生命的田野,与山川大地、草木生灵共栖息。找到内心的平静和对生命的敬畏,生活得更轻灵而丰盛。

本书主题集中,深入人心,文字优美,净化心灵。长于想象,灵气飞扬,文笔生动活泼,富于哲思。他灵动的笔触,为我们写尽万物之美,诉尽万物之情,揭示了生命的真谛。

他的文字充满禅意与哲思;言简意赅意味无穷,使我们感受到纯文学之美及对整个宇宙的思考。他在书中这样写道:“在开放的时空视野和宇宙意识的笼罩下,俯仰万物,反观自身,我们就会多一些爱和自由。”

(梁真鹏)

(嘉汇汉唐书城安康店提供)

李白是一位妇孺皆知的伟大诗人,在世人的心中,他的形象高大清晰,他是贺知章眼中的“谪仙人”,是杜甫笔下的“饮中仙”……民间流传了很多他的故事,但是他的生平却模糊不清。他是谜一样的存在,他的身世家国,他的君臣遇合,他的离世飞升,无不被谜团

层层包裹,疑窦丛生。著名李白研究专家安旗对李白的生平进行了认真考订,并用饱含深情的笔调叙述了“诗仙”不平凡的一生。安旗撰写《李白传》的初衷,是要努力让李白返回大地,还他本来面目。正如安旗先生所说:“只有真实的李白才能显示出历史的辩证法,给人以启示。”

该书不仅立论严谨坚实,而且文笔省净利落、气脉畅达,兼具学术性和文学性,可以说是一部非常优秀的文学传记作品。该书所附的《李白行踪示意图》《古今地名对照简表》也能让我们直观地了解李白的一生。

(陈曦)

李白传

李白是一位妇孺皆知的伟大诗人,在世人的心中,他的形象高大清晰,他是贺知章眼中的“谪仙人”,是杜甫笔下的“饮中仙”……民间流传了很多他的故事,但是他的生平却模糊不清。他是谜一样的存在,他的身世家国,他的君臣遇合,他的离世飞升,无不被谜团

层层包裹,疑窦丛生。著名李白研究专家安旗对李白的生平进行了认真考订,并用饱含深情的笔调叙述了“诗仙”不平凡的一生。安旗撰写《李白传》的初衷,是要努力让李白返回大地,还他本来面目。正如安旗先生所说:“只有真实的李白才能显示出历史的辩证法,给人以启示。”

该书不仅立论严谨坚实,而且文笔省净利落、气脉畅达,兼具学术性和文学性,可以说是一部非常优秀的文学传记作品。该书所附的《李白行踪示意图》《古今地名对照简表》也能让我们直观地了解李白的一生。

(陈曦)

汪曾祺文字的滋味

李娟

这些日子,我喜欢读汪曾祺先生的书。《一辈古人》《受戒》《蒲桥集》,一路读来,如春初新韭,淡然清新,滋味无穷。

有人说,汪曾祺是作画里的齐白石,他笔下的植物生灵,笔意清淡如一幅幅水墨画,令人过目不忘。

如《葡萄月令》:“一月,下大雪。雪静静地地下着。果园一片白。听不到一点声音。葡萄睡在铺着白雪的窖里。”“八月,葡萄‘着色’……”“九月的果园像一个生过孩子的少妇,宁静幸福,而慵懒。”

他在散文集《蒲桥集》自序中说:“我写散文,是接草打兔子,捎带脚。”但这本“捎带脚”的散文集,却奠定了他成为散文家的地位。汪先生叙事怀人,哀而不伤,写文化掌故,清淡有味,写草木春秋,一食一菜,挥洒自如,有清气流淌。

他与沈从文先生同父子。沈先生在世时说:“汪曾祺的作品以后会超过自己。这句话,像是一位慈祥的父亲对儿子的希冀。”

许多作家写怀念沈从文的文章,我认为汪曾祺先生的最为深情。他写沈先生的笑:“他总是用

平凡的草木果蔬,经他一支妙笔,便赋予了灵气和鲜活气。尤其到了春天,我都要再读一遍汪曾祺的文字。翻开书的一刻,仿佛和草木、溪流、花香、鸟鸣都亲近了,万物美好,我在其中。”

汪曾祺出生于书香世家,父亲是位医生。他从小生活在富裕的家庭,十八岁去西南联大读书,师从作家沈从文先生,他生命里的底色,依然有着中国文人的淡泊与优雅。

他的散文读来水气泱泱,常常令我想起凤凰城里沈家门前的夹竹桃,暮春时开满红烁的花朵,枝头有小鸟鸣叫,花瓣落在雨后的青石板路上。一眼望过去,红花摇曳,翠叶翩翩。汪先生爱写小人物,写芸芸众生悲欢离合的命运,悲喜哀乐的人生。细细品来,流淌着淡然的哀伤。

他与沈从文先生同父子。沈先生在世时说:“汪曾祺的作品以后会超过自己。这句话,像是一位慈祥的父亲对儿子的希冀。”

许多作家写怀念沈从文的文章,我认为汪曾祺先生的最为深情。他写沈先生的笑:“他总是用

一种善意的、含情的微笑,来看这个世界的一切。到了晚年,喜欢放声大笑,笑得合不拢嘴,且摆动双手作势,天真得像个孩子。只有看破一切人事乘除,得失荣辱,全置度外,心地明净无渣滓的人,才能这样畅快的大笑。”只有他最懂得沈从文的心。沈先生80岁大寿,他送一副对联:玩物从来非丧志,著书老去为抒情。

他写与沈先生最后的告别。“参加仪式的人也不戴纸制的白花,但每个人发一枚半开的月季,行礼之后放在遗体旁边。不放哀乐,放沈先生生前喜爱的音乐,如贝多芬的‘悲怆’奏鸣曲等。沈先生面色如生,很安详地躺着,我走进他身边,看着他,久久不能离开。这样的一个人,就这样地去了。我看他一眼,又看他一眼,我哭了。”

我读着,一瞬间想到与父亲最后的告别,再看他一眼,再看一眼,世上那个最爱我的人走了。泪水止不住地流满了脸颊。

我一直认为,文字和人一样,是有呼吸的,他的文字从容清淡,在一呼一吸间,都是随性和洒

脱。一个人的写作大都有传承的,一味地学习和模仿,永远不能形成自己的风格与个性。汪曾祺早年的写作受沈从文、废名的影响最大,但是,他渐渐走出自己的天地,独创风格,另辟蹊径,自成一家。

细细算来,汪曾祺先生去世二十年了。可是,他的文字依然在人间活着,一呼一吸,都是他文字的气息。看一个作家的作品是否有生命力,要看他身后的几十年、几百年还有没有人在读他的作品。

汪先生五六十岁才提笔作画,笔下的小鸡、蚂蚱、花朵、果蔬、清淡有味,充满人间的烟火气息,弥漫着泥土的芬芳。他的画属文人画,清淡、清新,有着淡然的书卷气。一只落在树枝上的秋蝉,蝉翼栩栩如生,透明如薄纱。含苞待放的荷花上,静静站着一只小鸟,却有着说不出的意境。无人夸赞颜色好,一笔素水写清格。

他这样的人活到一定的境界就成了杂家,真是一通百通,暮年的汪曾祺成为一代大家,不论文字,还是书画。

在午后和煦的阳光里读几页汪曾祺先生的书,仿佛听见汪曾祺先生说:“文求雅洁,少雕饰,如春初新韭,岁末晚菘,滋味近似。”我一直将这句话,当做我写作的座右铭。因为,这是季节的味道,生活的滋味,更是汪曾祺先生文字的滋味。

开放、精准扶贫,是家乡巨变的最好见证者。”正因为如此,作品能紧扣时代脉搏,通过不同的题材、不同的角度、不同的感受,用独到慧眼,描写家乡的秀美、人文和巨变,同时以一个淳朴赤子之心,呼唤绿色生活,倡导尊重自然,保护自然,热爱自然的理念和精神,以纪实的方式反映、反思人类与自然环境的关系,讴歌和赞美绿色生态发展带来的优美环境,充分展示了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在秦巴大地上的践行和展现。

细细品读文集里每一篇文章,都能给人以不同的感受,文中某一个景色、某一个平凡的生活场景、某一种感受,都是他发自肺腑对故土无限挚爱的灵魂呐喊,都能戳中你的内心,或许平实的故事更能缓缓地流淌在血液里,我似乎在他们身上看到自己,看到我曾经经历过的人和事。

正如作家自己所言“创作如行路,有荆棘也有坎坷,有沉醉也有迷茫,但我坚信,总有一抹笑颜为我绽放,总有一缕清风给我纳凉,总有一缕阳光让我温暖,我迷醉的是农村家园,让我感动的是乡村风景,因为我是农民的儿子!”是呀,正直是一个农民的儿子才能真实地展示出清风纯美的风景,正直是一个农民的儿子才能写出带着泥土芬芳的文字,正是农民的儿子才能魂牵梦绕着那块土地,把心中的大爱倾注笔端,描绘出如此精美的华章!

走进整部散文集,你可以聆听到作家并不是用墨水在写作,也不是用手指敲击键盘,而是用自己的心血在倾诉,用泥土在塑造文字。我总在想,假如作者的视野再放开阔一些,他将会给读者留下脍炙人口、百读不厌的散文佳作。

安康书评

流淌在灵魂里的文字

常正安

作为一位土生土长的草根人物,旬阳作家程根子先生擅长于写小说,写得多,可读性强,而我却偏爱他的散文。散文写作为他赢得了更大的声誉,读他的散文总有一种哲思理趣,让人受益匪浅。他独特的写作手法,与众不同,往往带着一种土泥的芳香味道,一种浓浓的乡村气息,一种让人爽心悦目的感觉。这种感觉是一种陶醉于自然的感觉,这种感觉应该是散文的魅力所在。

俄国著名作家冈察洛夫曾说:“我只能写我体验过的东西,我思考过和感觉过的东西,我爱过的东西,我清楚地看见过和知道的东西,总而言之,我写我自己的生活和与之常在一起的东西。”

《金色家园》就是这样写真写实、真情流露的一本散文集。该著以《酒香》开篇,让读者犹如品尝一杯浓香扑鼻,醇厚甘爽的美酒。“做酒如做人,来不得半点假,从开始到开耙烧酒,中途就不能停歇,直到酒糟烧完,紧紧慢慢,慢慢紧紧,几夜温婉,一朝春色来。”“父亲说姜是老的辣,酒是陈的香,越陈的酒越上口。”“于是,这酒香,熏香了一段时光,熏香了乡村的历史与未来。”

酣畅淋漓,让人如痴如醉。”如今,父辈们都走了,旧宅周围又生长出许多新拐枣树,拐枣土酒仍然

有人烧制,老槐树顶和西山头遥相呼应,夕阳擦山时依然一片嫣红,那是酒香薰就的!”“山上牛羊一群群,河里鸭鹅声声叫,圈里喂肥猪、山扒养土鸡、门前菜园子、屋后是果园,四季蔬菜美,瓜果飘香!”

这朴实无华情真意切的文字,带着乡情、乡音,带着泥土的味道,是对故乡乡土生活的速写素描,给读者展现的是一幅幅远离都市浮躁,怡情怡景乡村宁静生活的水墨画。

《金色家园》没有宏大的主题,却有文以载道的旨意,这也许是作者对自然恬静乡村故土的真情布局。他把看到的、听到的、想到的、经历到的记录下来。一条河、一座山、一个村庄、一段经历,就是他灵魂的栖息地,对故乡的一山一水、一草一木,对父辈们曾经生活过的这片热土,已深深地融入到作者的血液里,他把心灵的文字变成一朵朵素雅的花朵在读者面前徐徐绽放。

真是散文的生命,散文既要具备真情实感,更要有艺术手法,创造出更为博大开放的天宇和幽微深邃的世道人心。任何只在“实有其事”范围内死巴巴地去写真实,永远是写不出好散文的。《青岭那块块》《唯有土地胜黄金》《土地的记

忆》《山间那块梯田美》诸篇,艺术地展现出父辈们珍惜土地,视土地如生命的真实感人故事,娓娓道来。《金色家园入梦来》《好景就在穆家山》《日出穆家山》《天生一个神仙洞》《清水蓝天太极城》《神奇的毛公山》为读者描摹了一幅幅活灵活现、有声有色的美丽画卷。

《消隐的山路》《父亲的黄帅》《母亲的炊烟》《父亲的牛》《父亲的“粮”心》抒发了作者对父辈们深深的怀念和敬佩之情,饥饿难耐的父亲,爱惜粮食视同生命,他带着孩子们去掏鼠洞,夺粮食,忍受着雨水淋身,一粒一粒捡拾别人撒落地上的粮食,故事性强,具有小说写作手法的影子,难怪说,散文是诗歌与小说之间的一种文体。

程根子的写作是农村发展变化一段时光的记录,抒发了他饱满的情怀,表达了对故乡的拳拳之心,作者描述平实、朴素,就像他所描述的事情与人物一样,普通、平常与常态。这种“白描”的写作手法,他无论有意还是无意,恰恰是最合适不过的艺术追求。

整部散文集收录作者百余篇文章,大部分已经被各种报纸杂志发表和转载,数十篇荣获省市大奖。作者在自序中写到:“我生在农村,长在农村,我对农村深有感情,我经历了中国的改革

读书时光

书香悠悠母女情

卢慧君

总觉女儿还是那个饿了闹饱了睡的襁褓中的小可爱,一眨眼,就已长成了亭亭玉立的大姑娘了。回想女儿短短几年的成长史,我是历历在目,犹如昨天。

我清楚地记得女儿第一次“看书”时的认真模样。那是一个云淡风轻的周末午后,我抱着一摞作业忙着批改,一岁多的女儿在一边独自玩耍。改着改着,我突然觉得屋里好安静啊。咦,怎么没了女儿的闹腾声呢?我转头一看,女儿正手拿着薄薄的一本书坐在小凳上聚精会神地看着。看她那副投入的样子,我没忍心打扰。大约又过了十来分,女儿还是没有动。我心里很纳闷,这到底是一本什么样的书,竟有如此的魔力,将女儿牢牢地吸引住了呢。我忍不住好奇地走过去,问:“宝宝,你看的什么好看的,让妈妈看看。”女儿没理我。我凑近一看,“噗嗤”笑了。原来,女儿拿的是学生《练习册》上的2张掉页,不但没什么看头,而且是倒着拿的。我就逗她:“宝宝,好看吗?”女儿认真地点点头,说:“好看。”我收敛了笑容,是啊,有什么好笑的呢?在一岁多的孩子的眼里,一切都是新奇的,值得研究的。

孩子的童年总有童话故事陪伴。糟糕的是,我不会讲故事,只能读故事。女儿最喜欢的就是《铁杵磨成针》。每晚睡前,都会要我给她讲(读)这个故事,女儿百听不厌,有时还不时地插问两句。直到有一天,女儿突然对我说:“妈妈,给我讲你讲个《铁杵磨成针》的故事吧。”然后拿起故事书,翻到这一页(她看插图),照着我的样子,从头到尾,一字不差地读了下来。原来,她反复让我读,是要把这个故事记下来啊。问我的地方,是她没记住的。真没想到,女儿给了我这么大的一个惊喜。我毫不吝啬地表扬了她。

也许是歪打正着,我的这种读故事的方式引起了女儿的兴趣。女儿也开始喜欢上了书。

起初,我给她看一些色彩鲜明的连环画,后来慢慢地给她看一些图文并茂的故事书。女儿看似文静,其实骨子里是个“人来疯”,她喜欢在众人面前读故事,与其实说是读,还不如说是讲,因为她不认识字,但她喜欢拿着书读的感觉。为鼓励女儿,我们常常举行家庭联欢会,让女儿“登台”表演,女儿对此乐此不疲。

等女儿识字后,我就给她买一些带拼音的书。

由于识字量太小的原因,一本书,女儿常常要看好几遍,前两遍扫字词关,再看才大致读懂意

思。女儿读书时有个很大的特点,就是读读停停,望着一个地方发呆。起初我以为小孩子贪玩,后来我才明白,其实她是在思考呢。或正因如此,在女儿后来的《夏夜,让我陶醉》一文中写道:“故事的小黄花,从出生那年就飘着,童年的荡秋千,随记忆一直晃到现在……”轻缓的音乐如水一样从脚畔流淌过,我仿佛看见有乐律的精灵在上面跳舞。床头摆放着一本《彼岸花》,安妮宝贝那阴暗潮湿的文字穿刺无尽的漂泊让我难过,安妮宝贝对生命,对现实,对人生,对时间独特的思索与评论让我惊艳,它让我看到了生命的甜美,爱的温暖,年少的快乐,同时也让我体会到了现实的残酷,死亡的真实,人世的冷漠……这宁静祥和的夜晚,总是会让我沉醉其中,在安静的思索里,也会令我品尝到夏夜带给我的快乐。”我惊叹女儿对读书之后竟有如此深刻的思想和感悟,并持积极、乐观、向上的态度拥抱生活给予支持。同时对类似问题做过多次的探讨,有共识,也不乏争论,结果是双赢的。

等女儿识字后,我就给她买一些带拼音的书。由于识字量太小的原因,一本书,女儿常常要看好几遍,前两遍扫字词关,再看才大致读懂意思。女儿读书时有个很大的特点,就是读读停停,望着一个地方发呆。起初我以为小孩子贪玩,后来我才明白,其实她是在思考呢。或正因如此,在女儿后来的《夏夜,让我陶醉》一文中写道:“故事的小黄花,从出生那年就飘着,童年的荡秋千,随记忆一直晃到现在……”轻缓的音乐如水一样从脚畔流淌过,我仿佛看见有乐律的精灵在上面跳舞。床头摆放着一本《彼岸花》,安妮宝贝那阴暗潮湿的文字穿刺无尽的漂泊让我难过,安妮宝贝对生命,对现实,对人生,对时间独特的思索与评论让我惊艳,它让我看到了生命的甜美,爱的温暖,年少的快乐,同时也让我体会到了现实的残酷,死亡的真实,人世的冷漠……这宁静祥和的夜晚,总是会让我沉醉其中,在安静的思索里,也会令我品尝到夏夜带给我的快乐。”我惊叹女儿对读书之后竟有如此深刻的思想和感悟,并持积极、乐观、向上的态度拥抱生活给予支持。同时对类似问题做过多次的探讨,有共识,也不乏争论,结果是双赢的。

父母是孩子的最好老师,身教胜于言传。为让女儿不至于读书流于表象,只看热闹,我还是动了一番脑子。我让女儿读的